

日本政府（经济产业省・文部科学省）「亚洲人财资金构想」高级专业留学生育成事业

山形大学大学院理工学研究科精工细作技术经营学（MOT）专业
「东北地区精工细作国际人财培育工程」
2009 年度国费外国人留学生募集要项

山形大学大学院理工学研究科精工细作技术经营学（MOT）专业的博士前期课程「东北地区精工细作国际人财培育工程」按照以下条件招收2009年10月入学的国费外国人留学生。

记

1 报名资格及条件

- (1) 对象：满足①～③的所有的条件的人。被录取为国费外国留学生的场合、必须能够参加高级专业留学生育成事业「东北地区精工细作国际人财培育工程」。因为有在日本企业或者日本企业的当地法人企业就职的明确的想法（※1）的留学生才可以参加这个教育工程，所以学习期间结束之后不能继续学习博士后期课程。这一点请多加注意。
 - ① 本科的正式生（※2）在2009年7月毕业的人。或者是硕士正式生（※3）在2010年3月修了的人
 - ② 招生专业为情报处理、机械工学、经济・经营三个专业。
 - ③ 学习成绩非常优秀的人。（※3）
- (2) 年龄：1984年4月2日以后出生的人。
- (3) 国籍：2009年10月1日现在、，和日本政府有外交关系的亚洲国家的人。申请时有日本国籍的人不能成为招收对象。
- (4) 健康：身心都健康的人。
- (5) 日语：有积极参加日语学习热情的人。（※4）
- (6) 其他：下面几种情况的人原则上不被录取。
 - ①过去曾是国费外国留学生，从奖学金支付期间结束算起未满3年的。（但是如果是学习日语・日本文化的研修留学生以及日韩共同理工系本科留学生的话即使是三年以内也可以成为招收对象。）
 - ②在毕业标准时间内不能完成学业的人。（除去休学者）
 - ③主要以取得医生、律师、教师资格为目的的人。
 - ④现役军人或者是有军属资格的人。
 - ⑤到2009年10月1日为止不能来日本的人。
 - ⑥接受其他奖学金的人。
 - ⑦在其他大学重复申请本奖学金，和申请2009年度日本政府奖学金留学生大使馆推荐以及（独）日本学生支援机构所实施的「平成21年短期留学推进制度」的人。（包括被「平成20年短期留学推进制度」录取、2009年预定继续在日本的大学毕业的人。）

※1 2009年3月12日将设立由山形县的企业、山形县的行政机构和山形大学联手的协会组织。这个组织的成员将一起开发本育人工程的课程、实施留学生去企业实习、支援留学生的就职活动等等。强烈期待学习完本课程的留学生能在参加协会组织的企业里就职，留在山形县工作，为增强山形县的国际竞争力量作贡献。

※2 「正式生」不包括研究生、研修生、专修生、科目专修生和旁听生。

※3 学习成绩的基准为学习成绩在最近过去两年是 2.0 以上、最近的过去的一年是 2.5 以上。在奖学金支付期间有能力维持这个水平。学习成绩系数的计算方法如下：

<学习成绩系数的计算方法>

区分	成绩评价				
4阶段评价		优	良	可	不可
4阶段评价		A	B	C	F
4阶段评价		100~80点	79~70点	69~60点	59点~
5阶段评价	S	A	B	C	F
5阶段评价	A	B	C	D	F
5阶段评价	100~90点	89~80点	79~70点	69~60点	59点~
评价点数	3	3	2	1	0

(计算式)

$$\frac{(\text{「评价点数3的单位数」} \times 3) + (\text{「评价点数2的单位数」} \times 2) + (\text{「评价点数0的单位」} \times 0)}{\text{总登录单位数}}$$

※4 在第二次审查时、实施用日语面接的形式。希望考生的日语水平能相当于日语能力考试3级的水平。

2 招生・选拔日程

月日、期间	实施项目
2009年2月4日(水)	公开招收要项、开始给指定的学校颁发
2009年2月5日(木)~3月31日(火)	报名期间
2009年4月8日(水)	第1次审查、通知结果
2009年4月15日(水)~5月15日(金)	实施第2次审查期间
2009年6月上旬(预定)	通知第2次审查结果
2009年6月中旬(预定)	山形大学将材料推荐到文部省
2009年7月下旬(预定)	文部省审查材料，下合否通知

3 推荐人数

10名

4 奖学金等

- (1) 2009年度的奖学金月額规定如下。(根据预算的状况各年度的金额有变动的可能。) 文部省每月支付160000万日元(新从国外来的留学生从入学开始到入学的第十二个月为止为170000万日元。
- (2) 奖学金支付期间：平成21年10月～平成23年10月的两年。
※不延长奖学金的支付期间。
- (3) 不支付归国旅费。(支付赴日旅费)
- (4) 学费等由山形大学负担。

5 提交的材料等 (提交的材料全部为A4大小)

- ① 推荐调查书(别纸式样2) ————— 1份(原本)
- ② 在学证明书等(日本大学的和国外大学的都可以, 现在就读学校的、能证明学习课程的、取得时间上离现在最近的证明书。如果已经工作了, 请提交在职证明书) ————— 1份(原本)
- ③ 成绩证明书(日本大学的和国外大学的都可以, 最新两年的成绩证明书。如果已经工作的话, 之前毕业大学的最新两年的证明书) ————— 1份(原本)
- ④ 最终毕业大学的毕业证书 ————— 1份(复印件)
注: 只需要新从国外来的留学生提交
- ⑤ 新从国外来留学的人, 需要提出本国的户口簿复印件或者市民籍等证明书。
在日本留学中的人需要提出在留资格证明材料(外国人登录证明书的正背面与护照里的可以确认在留资格的地方) ————— 1份(复印件)
- ⑥ 如果有关于证明日语能力的证明书的话, 那份证明书 ————— 1份(复印件)

6 提交期间・提交办法

- (1) 提交期间 : 2009年3月1日(木)～3月31日(火)(当天邮局盖戳有效)
(以上时间以外的提交(邮送及自带)以及个人提交的材料一律不受理)
- (2) 提交地点 : 〒992-8510 山形県米沢市城南4丁目3-16
山形大学大学院理工学研究科ものづくり技術経営学(MOT)専攻
「とうほくものづくり国際人財育成プログラム」
- (3) 关于提交的材料, 请归纳到一起一次提交出来。不允许提交期间过后的材料调换, 而且提交的材料不退。

7 考试及通知结果

- (1) 通过提交的材料进行第一次审查后的结果、会以文书形式通知给所属大学或者本人。
(对于个别询问不给与答复。)
- (2) 第2次审查(面试)的实施地点

国名・城市名	考试地点
中国・北京市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中国・长春市	吉林大学
中国・武汉市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越南・河内	河内工科大学

- (3) 第2次审查(面试)的结果于7月中旬以后以文书形式通知给所属大学或者本人。(对于个别询问不给与答复)

8 注意事项

- (1) 下面的场合,原则上停止支付奖学金。
 - ① 过后判明在申请事项里有不真实的记载。
 - ② 违反了文部科学省规定的誓约内容。
 - ③ 因为学习成绩不好和停学等原因判断出在标准毕业时间内不能毕业或者不能修了。
 - ④ 受到大学或者日语教育机关的退学等惩戒处分或者被除籍。
 - ⑤ 该大学退学时。
 - ⑥ 入管法别表第一的四所规定的「留学」的在留资格变更为其他的在留资格时。
 - ⑦ 接受其他的奖学金(使用途径是作为特定的研究费的场合可以)
- (2) 公费外国留学生为了向所在大学等的大学长汇报自己在籍情况,每月要在大学等大学长做的在籍簿上盖戳(或者签字),如果在籍簿上没有签字盖戳的话,就不能拿到那个月的奖学金。
- (3) 关于宿舍问题由各个大学帮助安排。
- (4) 过去受到强制离开处分、再进入日本国困难的人,有可能取消录取,请注意一下。
- (5) 在办理留学签证手续上,可以为新从国外来日本留学的人提供方便。但是对于居住在国籍国以外的事例,本人或者各个大学负责办理签证手续。

9 其他

除了上面规定外,关于申请时的留意事项以及详细规定,请参照「申请时的留意事项」材料。